

证券代码：838072

证券简称：鑫运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3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2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人秀红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年半年度报告》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12,293,747.54 元，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22,540,000 元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